

## 审计意见

我审核了世界知识产权组织 2004 年 6 月 3 日起草的有关前世界气象组织 (WMO) 大楼改建、现代化和扩建建设的最终账务表。建设的最终详细账务已作为附件 4 列于的我详细报告。证实这些财务账务表是总干事的责任，我的作用是在我前面所做审核基础上就这些财务状况发表意见。

我根据联合国、专门机构和国际原子能机构外部审核员小组的共同审核标准进行审核。这些标准要求我计划和实施审核，以便得到财务账务表没有严重错误的合理保证。这一审核特别要通过审查和按照账务审核员对财务账务表所做的必要判断，来检查那些所提供的用以支持该财务账务表中的总款数目和数据列表的证明凭据。我认为我以前进行的审核对我形成我的意见提供了的合理基础。

我的意见是这些最终财务账务表没有恰当地体现截至 2004 年 6 月 3 日的财务情况，以及这一时期实质运作和经费流动的结果，这是考虑到我无法审核截至 2004 年 5 月 24 日总计为 140 万瑞郎的总承包人补充发票是否有充分依据这一事实，这些数字没有在最终财务账务表中列出（见详细报告第 40 至 50 段）。

除去对上段述及的保留外，通过对审核范围内的审查，对所有基本点进行了审计，我的意见是世界知识产权组织的运作符合财务规定和该组织审议机构的授权。

按照附于世界知识产权组织财务条例的账务审核使命第 6 条，我也起草了一份关于我审核有关原 WMO 大楼改建、现代化和扩建建设最终账务的详细报告，文件日期为 2004 年 11 月 1 日。

瑞士联邦财政审计局局长  
(审计员)  
K. Grüter (签名)

2004 年 11 月 1 日，伯尔尼

[附件和文件完]